



佛山党史通訊

1989第1期

封面设计 区锦生
题 字 何汉廉

佛山党史通讯

一九八九年第一期

1989年4月15日出版

编辑：《佛山党史通讯》编辑组

出版发行：广东省佛山市市委党史资

料征集研究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东省内部报刊准印证粤内字第064号

中共佛山党史大事记

(解放战争时期)

目 录

解放战争时期珠江和新高鹤地区

中共地方组织和部队概况	(1)
1945年(9月起)	(5)
1946年	(8)
1947年	(12)
1948年	(17)
1949年(10月止)	(31)
后 记	(55)

解放战争时期珠江和新高鹤 地区中共地方组织和部队简况

解放战争时期，珠江和新（会）高（明）鹤（山）地区中共地方组织和部队变化较大，为便于读者阅读研究《中共佛山党史大事记》（解放战争时期），现简述如下：

1945年10月，在中山县的中共地方组织，由新设的中共澳门中山特派员领导，澳门中山特派员于1947年2月撤销，先后隶属中共广东区委员会（简称广东区党委）、中共中央香港分局。1947年2月设中共中山特派员，1948年2月撤销，隶属香港分局。1945年9月至1946年6月，中共广州市临时工作委员会（简称广州市工委，1946年1月为中共广州市委员会）先后在番禺、三水、南海、顺德县设中共番禺、三水、南海、顺德特派员。1946年6月，设中共广州市郊一区特派员，领导中共番禺、三水、南海、顺德县特派员，先后隶属广东区党委、香港分局。1947年春，广州市郊一、二区党的组织（特派员）合并，设中共广州市郊区特派员，领导番禺、三水、

南海、顺德、花县（一部分）、增城县（一部分）党的组织（特派员），隶属香港分局，1948年2月撤销。

1948年2月，香港分局决定成立中共珠江三角洲地区工作委员会（简称珠江地工委），领导中山特派室、中共中山县八区（七八区今为斗门县的大部分地区）、三区、九区特派员和香禺（含花县南部部分地方）、三水、南海、顺德县党的组织（特派员）。珠江地工委先后隶属香港分局、中共粤赣湘边区委员会（简称粤赣湘边区党委）。1949年3月，珠江地工委改称中共珠江三角洲地方委员会（简称珠江地委），隶属粤赣湘边区党委。珠江地委下辖党的组织有：中共中山县委员会；中共石岐地区委员会（后为石岐地区、四五六区特派员）；中共中山八区特派员，后为中山县七八区分委；中共香禺县工作委员会；中共顺德县工作委员会（1949年7月撤销）；中共中山县三、九区特派员（1949年5月撤销），1949年5月成立的中共中山（山）顺（德）边县工作委员会（顺德县委7月并入）；中共南（海）三（水）花（县）工作委员会（简称南三花工委）。

高明县党的组织在抗战胜利时，隶属中共粤中特别委员会，1945年10月隶属中共中区临时特别委员会。1946年5月至1948年2月，香港分局在粤中地区设中共粤中特派员，中共高明县特派员隶属粤中特派员。

1948年3月，香港分局决定成立中共粤桂边区委员会广南分委（直接向分局负责，简称广南分委），6月正式成立，11月改称粤中分委，1949年6月撤销，先后隶属香港分局、中共中央华南分局。1948年3月，成立中共

中区地方委员会（简称中区地委），同年9月撤销，隶属香港分局。

1948年3月成立中共新（会）高（明）鹤（山）区工作委员会（简称新高鹤区工委），隶属中区地委，下辖高明县与高明跨县党的组织有：中共高明特派员；中共（高）要（高）明边县工作委员会（简称要明边县工委）；中共高（明）鹤（山）边特区工作委员会。同年7月新高鹤区工委改为中共新高鹤地方工作委员会（简称新高鹤地工委），先后隶属广南分委、粤中分委。新高鹤地工委领导高明县和与高明跨县的党组织有：中共（高）要（高）明新（兴）县工作委员会（简称要明新县工委）；中共（高）要（高）明鹤（山）独立区工作委员会；1949年1月，要明新县工委撤销，分别成立中共高明、高要县工作委员会；中共高（明）鹤（山）边县工作委员会（1949年2月成立，简称高鹤边县工委）。

1949年7月，华南分局批准成立中共粤中区临时委员会，下辖3个地委、1个工委。新高鹤地工委改称中共新高鹤地方委员会（简称新高鹤地委），隶属中区临时委员会。新高鹤地委领导的党组织有：中共高明县工作委员会（简称高明县工委）和高要、鹤山、新会县及开平、新兴县部分党的组织。1949年11月，新高鹤地委撤销，高明县工委划归中共西江地方委员会。

解放战争时期，在珠江地区的人民武装，在中山县有中山特派室领导的武工小队和各区党组织领导的武工队，在番禺、顺德县多数的区有游击队或武工队（组）。1949年8月，在花县南部成立了南三花人民游击队。1949年9

月，在中山、番禺、顺德县的人民武装，分别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粤赣湘边纵队中山、番禺、顺德独立团。

在高明县活动的武装，解放战争初期有武工队，1947年2月成立新高鹤基干队，对外称高鹤人民抗征自卫大队；1949年春成立高明县大队。1948年3月，新高鹤人民解放军总队成立，高明县是该队重要活动地区之一。1949年7月8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粤中纵队成立，8月1日公开宣布成立，下辖3个支队、1个总队。新高鹤人民解放军总队改称粤中纵队第6支队。1949年10月，第6支队配合中国人民解放军第14军40师解放高明等县后，分两部开进肇庆、江门。

1949年5月、10月，先后成立高明、中山县人民政府。

中共佛山党史大事记

(解放战争时期)

1945年9月—1949年10月

1945年9月2日，日本天皇和政府的代表在投降书上签字，抗日战争胜利结束。中国共产党抗战胜利后的方针是：争取和平发展和准备革命战争。一方面要尽力争取和平民主，使内战限制在局部的范围，或者推迟全面内战爆发的时间；另一方面必须对蒋介石发动内战的阴谋有充分认识，准备以爱国的正义革命战争，打败一切中外反动派，建立新民主主义的新中国。在广东珠江和新高鹤地区，国民党军重点盘踞，抢占抗战胜利果实，长期坚持敌后抗战并取得胜利的中共地方组织和广东人民抗日游击队珠江纵队、广东人民抗日解放军的少量部队，被迫分散转移或分散活动，坚持斗争。当蒋介石反动集团发动全面内战时，珠江地区中共地方党的组织，根据党的“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各个歼灭”的方针，坚持斗争，为人民解放事业作出了贡献。

量，以待时机”的工作方针，在敌人统治的心脏地区，依靠和发动群众，坚持革命斗争。新高鹤地区中共地方组织，根据香港分局的小搞武装斗争，准备大搞武装斗争的方针；放手发动群众，大搞武装斗争的方针，在武工队的基础上，发展壮大为人民解放军游击队，在敌后游击战中不断获胜。到1949年9月，新高鹤大部分地区和珠江部分地区已解放，建立了部分县区乡人民政权。1949年10月，珠江、新高鹤两个地区党的组织和部队，配合人民解放军野战军解放全区。

1945年

9月 中共中（山）顺（德）新（会）边县工作委员会撤销。10月，边县工委领导的中山县三、九区党的组织划归中共澳门中山特派员领导。

△ 中共新会县委员会撤销。新会县委领导的中山县八区党的组织，于10月划归澳门中山特派员领导。肖志刚从新会县委调任中共中山县八区特派员（还领导中山县五区、七区和澳门的个别党员），至1947年2月，肖隶属澳门中山特派员。

△ 中共广州市临时工作委员会（简称广州市临工委）派袁海修到三水县恢复党的组织，任中共三水特派员，至1947年2月。早在1945年3月，周锦照任中共番禺特派员，至1946年2月。袁、周均隶属广州市临工委。

△ 珠江纵队第一支队在中山五桂山区、凤凰山区的干

部、战士有32人，组成5个武工小队，还有五桂山区部分民主政权干部和党员，由曾谷领导。武工小队在五桂山区等地分派活动，坚持斗争。主要是宣传群众，保护群众，锄奸反霸，做统战工作，解决给养。

10月8日 第一支队政治处主任杨子江、中山县行政督导处主任阮洪川率干部战士和部分民主政权干部30余人，从五桂山区出发，经澳门、香港到宝安县，与第一支队会合。

10月中旬 中共中区临时特别委员会成立，统一领导粤中区地方党和武装。其工作部署：工作重点转向城市、平原和交通要道；坚持斗争，保存武装，保存干部；分派活动，长期打算，准备将来进行合法的民主斗争。高明县党的组织隶属中区临时特别委员会。

10月 黄佳任中共澳门中山特派员，罗明林（罗光连）任副特派员，隶属广东区党委。

△ 广州市临工委增派何君侠任中共三水特派员，至1946年2月。

△ 中山特派室在五桂山区石门村成立，政治特派员曾谷。11月，甘生任军事特派员。中山特派室隶属澳门中山特派员。

10月至12月 9月至10月初，国民党中山、顺德、番禺、南海、三水县流亡政府先后返回。10月4日，国民党军第159师大部进驻中山。10月间，国民党军第475团进驻大良。国民党当局，公然委派伪军第44师师长李辅群为广东先遣军总指挥兼第一纵队司令。10月20日，以广州行营主任张发奎为首的国民党当局，在广州召开

两广“绥靖会议”，策划进攻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武装和根据地，部署限期清剿、分区清剿，破坏国共双方代表签署的《政府与中共代表会谈纪要》（即《双十协定》）。11月底至12月初，国民党军多次围剿珠江纵队留在各地之武工队，残杀群众，搜捕区乡民主政权干部、共产党员和爱国人士。在南三地区的干部、党员和武装人员20余人，12月陆续分散转移外地，部队和地方党的组织关系，由部队先后移交广东区党委。10月，国民党中央县政府以谈判为名，掩护其进攻阴谋，特派员曾谷在谈判中揭露其阴谋，严词驳斥。11月下旬，国民党军警1400多人进攻五桂山区。中山特派室领导之武工小队就地分散活动，坚持斗争。

11月 国民党军第156师467团、第156师476团等约34人，于10月18日进占高明县更楼、合水，进行“清剿”。11月，广东人民抗日解放军第3团副团长吴新到高明县，领导该团30余人，分散活动，坚持斗争。

12月下旬 在中山县五桂山区的中共总支书记方群英，将该区各乡政权的干部和党员的组织关系交给黄旭。方调到中山县九区，负责中山县九区和三区部分地方及顺德十区坝头市15个党组织的工作点（有党员42人）和武装。翌年初建立九区牛角、将军庙武工小组，春季恢复坝头市地下交通联络站。

1946年

1月 中区临时特别委员会决定，梁文华、吴新负责

新(兴)高(明)鹤(山)地区武装工作。

2月 梁文华任中共高明特派员。梁以单线联系方式，先后恢复了高明县小洞、高村、水井洞、布社、冲坑坪；高要县鳌头；新兴县杜村；鹤山县合成等地党员的组织关系。

△ 中共番禺特派员周锦照调走，涂锡鹏接任，至同年8月。在番禺县的珠江纵队第二支队部分党员的组织关系转交中共广州市委员会（1月成立），部分干部先后调走。黄友涯任中共三水特派员，至同年8月。杜路任中共南海特派员。李株园任中共顺德特派员。以上特派员均隶属广州市委。他们根据“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工作方针，从年初开始，积极在各县恢复党的组织。广州市委陆续将外地调来的一批党员分配到各县，他们以教师等身份掩蔽，争取站稳脚跟，开展工作。当时中山县党员最多，有201名，9个党支部。

3月 干部刘云从东江调到中山县，任中共中山县三九区（含顺德均安）特派员，至1947年2月，隶属澳门中山特派员。

4月至7月 4月，中区临时特别委员会撤销，改设特派员制。5月，谢创任中共粤中特派员、周天行任副特派员。6月，谢、周先后调走。7月，谢永宽任粤中特派员。高明县党的组织隶属粤中特派员。

5月上旬 第3团根据中区临时特别委员会4月的指示，在高明县的部分人员参加北撤山东，部分人员复员，部分人员留在原地隐蔽坚持。参加北撤山东的有吴新等13人。由于国民党军“清剿”搜捕共产党员和第3团干部战士，梁文华带领隐蔽坚持的12人，分别到高明县老香山、鹤山县

合成、开平县水井三地活动。

5月15日 一打更楼。为反击国民党军的“清剿”，梁文华部自卫反击，由叶衍基带领部分人员，袭击国民党高明县更楼警所、税所获胜。俘警察24人，缴获步枪24支，少量金饰、法币及物资一批。

5月16日 梁文华到开平县三埠向谢创汇报新高鹤地区工作。谢向梁传达广东区党委关于开展反对国民党推行苛政，保护群众利益，发动和组织群众的指示，以及打算从台（山）南抽调一些干部到新高鹤地区。

6月 国民党军在南、三、番、顺、中各县，经过10个月（1945年9月至1946年6月）“围剿”、“清乡”，正规军先后调走。国民党依靠其县、区、乡政权、保警和反动地主等巩固其反动统治。中共各县组织和党员，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设法掩蔽，站稳脚跟，进行秘密活动。从1945年冬开始，中共番禺特派员地下党员岑君成（陈克）等人先后到顺德县容奇、桂州镇，建立秘密工作据点。2月至6月，中共南海特派员杜路领导的地下党员，在佛山华英中学开展学生工作；打进国民党南海县妇委会的地下党员，以合法身份积极开展妇女工作；打进国民党佛山行署的地下党员，收集国民党的政治、经济情报。中山特派室武工队在敌“围攻”、“扫荡”的形势下，坚持分散活动，采取巩固老区，发展新区，到平原和沿海地区活动，进行统战工作，选敌薄弱环节，小股出击，打击反动分子的自卫的方针，并征收粮税，开荒生产，解决部队给养。3月上旬，该队夜袭崖口，毙俘敌9人，活捉乡长谭中善（后被镇压），

4月中旬，袭击鳌溪乡警察分驻所，俘敌20余人，缴获长短枪20余支、子弹千余发；6月，袭击洲仔恶霸地主陈胜霸占的沿海天生石角蚝田的据点，解决沿海10个村8000多蚝民的生活。武工小队由32人发展到60余人，建立了5个武工队，根据形势需要，有时集中活动，还建立“白皮红心”政权，组织建立五桂山区民众武装，自卫保乡。

△ 广东区党委设广州市郊一区特派员，特派员王炎光、副特派员林华康（同年10月调走）。郊一区特派员领导南海、三水、顺德、番禺县党的特派员，先后隶属广东区党委、香港分局。

△ 国民党中山县四、五、六区的一些乡长，建议六区区长卓君乙等人与中山特派室谈判。该室特派员曾谷、甘生等与卓君乙等人谈判，双方达成四项协议。

8月上旬 国民党中山县政府纠集护沙大队、保警队和土匪武装共2000余人，在五桂山区和周围地区“清乡”。中山特派室武工队分散活动，袭扰敌人。中山四、五、六区党组织负责人肖伟华和崖口乡农会主席（原崖口乡党支部书记）谭华兴不幸被被。8月10日，肖、谭遭国民党杀害，该地党组织暂时停止活动。

8月 中山特派室领导干部到澳门参加干部训练班。由黄佳、曾谷主持，学习和分析形势，总结工作，研究部署对敌斗争方针和任务，约20天。澳门中山特派员作了《中山一年来形势的发展与斗争的总结》，上报香港分局。8月底，中山特派室领导成员调整，甘生、梁冠调走。

△ 中共三水特派员黄友涯调走，李峰接任，至1947年2月。中共香禺特派员涂锡鹏调走，成崇正佳任，至

1948年2月。

△ 郑靖华任中共高明特派员，隶属粤中特派员。梁文华负责新高鹤地区的武装工作。梁文华领导的武装用灰色的面目出现，依靠群众，合法与非法斗争相结合，进行对敌斗争。当时高明县地方党的组织，有6个党支部、47名党员，另有单线联系的党员5人。经初步审查，调整了党的组织。解放战争初期，小洞党支部全体党员在支部书记梁拔领导下，互相鼓舞，坚持斗争。该支部发现梁就叛变，采取果断行动，将其处决。屏山、冲坑坪党支部积极为部队筹款，掩藏武器，提供情报，掩护地下党负责人的活动。1946年11月至1947年初，高明县地方党的组织先后举办4期整风学习班，教育党员，巩固组织。在此基础上，开始发展党领导下的群众组织，进行反“三征”（征兵、征粮、征税）。

秋 干部李法、梁文超先后从台山调新高鹤地区工作。李法在开平县水井村租水田30——40亩（2公顷多）办小农场。翌年，收获稻谷10500公斤，解决了坚持武装斗争人员的部分给养。

△ 中共中山县九区党组织在风仪乡建立“白皮红心”乡政权。发动低沙、牛角两地群众千余人，到国民党大黄圃区公所及浮坪梁自带支部等地请愿，要求减免田赋税，取得胜利。年底，牛角武工队拔除敌坐探何宾秋。

冬 中山特派室特派员曾谷调走，黄旭接任特派员。

1947年

1月 中山县党的组织开始审查干部和党员。是年8月组织部分干部整风，结合进行审干工作。随后又组织部分党员整风。

△ 中山县五桂山区、八区和九区党的组织，从1946年春季开始，分别组织或恢复兄弟会、城隍会、妇女会、关帝会、建中社、农民互助社等群众组织，约有千余人参加。

△ 中共顺德县党的组织提出：以容（奇）桂（洲）为重点，向面上发展的工作方针，先后在一至八区、大良，及中山九区三角、牛角、南头等地建立一些秘密据点，展开活动。

2月 中共澳门中山特派员黄佳、副特派员罗明林调东江。曾谷任中共中山特派员。

△ 刘云任中共中山县三区特派员，继续负责联系中山县一区、二区、石岐、翠亨、唐家与九区民众、浪网等地党组织（从1946年6月起，1949年5月交出）。方群英任中共中山县九区（含顺德十区坝头）特派员。他们先后隶属中山特派员、珠江地工委、珠江地委。

△ 中共三水特派员袁海修、李峰调走，陈启锐接任，至同年7月。

△ 梁文华到江门向谢永宽汇报工作。谢向梁传达香港分局关于公开恢复武装斗争的决定，斗争方针是：长期打算，积蓄力量，实行“小搞”，准备“大搞”。梁返回高明，将分散活动的3个武工组集结，同时动员复员战士归队，号召青年参军，取出掩蔽的轻机枪2挺和步枪数十支，建立了新高鹤基干队，有50余人以高鹤人民抗征自卫大队的名义进行活动。队长数卫民、指导员李法。3月，郑靖华

组织高明穷人求生队（不脱产的群众武装），队员百余人，有枪十余支。

3月20日 中山特派室领导通过学习作出《关于中山形势讨论的决议》。

4月 中山八区特派员肖志刚领导中山八区地方党的组织、澳门部分党的组织和中山九区个别党员，至1948年4月。

4月 一打合水。新高鹤人民抗征自卫大队在群众配合下，袭击国民党高明县合水区公署、田粮所，警察逃跑，镇压了恶霸、田粮所主任廖之袞和常安乡乡长李忠晃。

春 广州市郊一区特派员王炎光调走。

5月中旬 二打更楼。国民党广东省六邑剿匪司令司徒尧，于4月间在鹤山宅梧成立了新（兴）高（明）鹤（山）三县联防指挥所，并指定3个县各抽1个保警中队，约150人，进行“清乡”。5月中旬，高鹤人民抗征自卫大队包围更楼警所，敌固守顽抗，该队用煤油烧稻草火攻，敌除1人逃脱外全部被歼。该队打开粮仓，组织群众分粮。数日后他们又打开泽河粮仓分粮。

5月 中共广州市郊一区、二区特派员撤销，设中共广州市郊区特派员，特派员谢鹤群。他驻广州市长寿路，下辖南海、三水、花县（一部分）、番禺、顺德、增城（一部分）等县党的组织，隶属香港分局。

△ 1946年林科任中共番（禺）东北区特派员，5月调走，叶桨接任，至同年7月，均隶属番禺特派员。

△ 番禺县党的组织制定了“到处发展，迅速生根，普遍打下基础”的工作方针。随后在一区开辟了部分新的据